

# 转发辽宁省医疗保障局 《关于尿蛋白肾功能测定等新增医疗服务价格项目延期试行的通知》的图示解读



尿蛋白肾功能测定等新增医疗服务价格项目医疗服务价格项目政策更新了!

## 关于尿蛋白肾功能测定等新增医疗服务价格项目延期试行的通知

各市医疗保障局，省管各医疗机构：

为鼓励促进医疗新技术及时进入临床使用，经省医疗保障局研究，同意尿蛋白肾功能测定等新增医疗服务价格项目在申报单位延期试行。

一、同意中国医科大学附属第一医院等省管医疗机构延期试行尿蛋白肾功能测定等 49 项新增医疗服务价格项目（附件 1）。同意沈阳医学院附属中心医院等市属医疗机构延期试行尿蛋白肾功能测定等 42 项新增医疗服务价格项目（附件 2）。其他医疗机构如需开展，按照新增项目相关规定执行。各市要认真落实分

级定价政策，诊察、诊断、经血管介入诊疗和手术治疗等新增医疗服务价格项目应实行分级定价，各级价格差距不低于10%。

二、本通知自2026年3月31日零时起执行，试行期至2027年12月31日。辽医保〔2024〕1号和辽医保〔2024〕15号试行期延长至2026年3月30日。

三、国家和省有新规定的，从其规定。

附件：1.省管医疗机构新增项目延期试行信息表  
2.市属医疗机构新增项目延期试行信息表